

主席先生。

我們三位是代表再培訓局辦事處全體員工向各位議員表達我們對未來轉職安排的疑慮和意見，希望政府日後籌備成立人力發展委員會時，可以照顧到再培訓局員工的就業安排和再培訓服務得以順利過渡。

各位手上的立場書，代表了我們辦事處全部員工的共識，而這是我們所有員工簽署支持立場書的回條。我現在想向各位議員扼要闡釋我們的「一個基本立場，兩個關注層面，和三個核心素求」。

我們的基本立場很簡單，就是員工就業和再培訓服務都應「順利過渡」，不會因新舊組織架構交替而中斷。

兩個關注面，分別是「員工轉職安排」和「新機制的架構規劃」。

在「員工轉職」安排上，我們特別關注到教育統籌局代表早前與我們會面時，給我們印象是所有員工均可轉到新機構工作，我們希望得到政府的保證，以現時再培訓局不足 70 人來管理每年提供的 10 萬個培訓名額，加上員工不享有自動增薪點，薪酬偏低，只佔總開支少於 5%，以如此高的工作效率和成本效益，現有從接待處到總監級全部僱員，是否都應能夠順利轉職到未來的人力發展委員會工作？

另外，作為一個諮詢組織，人力發展委員會是否可以作為僱主去聘用員工？會以甚麼形式和服務條件聘用？又是否可以從事我們現時一貫專注的工作？

在架構規劃層面：人力發展委員會作為一個諮詢組織，但又兼負執行工作之責，性質含糊，究竟委員會的地位和定位是如何？而根據顧問報告的建議，其屬下秘書處的架構，「再培訓」似乎只是一個很小的環節，屆時再培訓服務有多大的獨立性和靈活性？新的機構會否出現全新的管理層和有別於現時的管理文化？

三個核心素求方面，包括：一、再培訓局現有僱員和再培訓服務均能順利過渡；二、再培訓局現行開放和靈活的運作方式及管理文化得以保持和延續；三、在籌備成立人力發展委員會一事上，政府應要有高透明度，充份諮詢和聽取各方意見，我們要求政府在人力發展委員會籌備委員會之下，設立一個專責小組處理員工轉制安排，而各個會直接轉職到人力發展委員會工作之機構，均應有員工代表參與。

主席先生，我想我已經很扼要闡述了我們的立場、關注和素求，我們很樂意就議員想進一步了解的問題，提供更詳盡的解釋。謝謝。

